

# 晋城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晋市双随机办〔2022〕1号

## 关于印发晋城市 2022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 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晋城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依据《山西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组织市直各部门和各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晋城市 2022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以下简称《抽查计划》，见附件），现予以印发，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建立完善“一单两库”

各级市场领域监管部门要根据各自部门监管特点和监管任务需要，认真做好本部门(系统)“监管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建设工作，并进行动态管理，确保分类准确、覆盖全面，确保抽查计划任务对应的监管对象库及时。新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尽快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立“监管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加强对执法人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的应用培训，确保全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整体推进，全市政府监管效能显著提升，基本实现综合监管、智慧监管。

## **二、推进信用风险分类监管**

各级部门在发起抽查任务时，要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推动从无差别、粗放式监管向差异化、精准化监管转变，实现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在部门联合抽查常态化运用，与智慧监管相结合，充分发挥大数据、机器学习等现代化科技手段作用，实现对监管风险动态评估、准确预测、及时处置。

## **三、及时补充抽查计划**

各级市场领域监管部门要按照全部抽查事项全覆盖、参与部门全覆盖、监管对象全覆盖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抽查计划进行动态调整，需要调整、增减计划的，应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市、县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

**四、录入检查结果及公示。**执法检查人员要按照“谁检查、

谁录入、谁公示”的原则，在完成“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后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将抽查结果录入山西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检查结果一经录入，不得随意修改。检查结果确有错误的，经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后及时更正。检查结果将自动记于企业名下，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西)向社会公示。

**五、后续处理和检查结果运用。**要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和“谁管辖、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后续监管衔接。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做好深入调查，依法做出是否予以行政处罚、移送其他行政机关、移送司法机关等决定，并负责将处理结果进行公示，防止监管脱节。强化抽查检查结果政府部门间互认，促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形成有力震慑，增强市场主体守法自觉性。

## **六、工作要求**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统筹执法资源，提高装备水平，强化业务培训，为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奠定坚实的基础。要注重总结经验做法，查找不足，研究完善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随机抽查的新思路、新办法，形成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任务发起部门，配合部门

要各负其责，互相配合，密切协作。要高度重视检查结果录入工作，检查结果未录入的视为未完成检查任务。

附件：晋城市 2022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工作计划

晋城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2月25日



附件:

晋城市2022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区域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市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新闻出版局	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的抽查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市出版物零售单位	1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新闻出版局	市文旅局
	对夏粮收购任务的监督检查	对粮食经营者从事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监督检查	粮食经营者	不低于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6月-12月	市发改委	市市场监管局
	夏粮收购企业的流通统计检查	对粮食经营者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	粮食经营者	不低于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6月-12月	市发改委	市统计局
	对学校办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市直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卫器材、校服等)检查	市直民办小学,普通初中,普通高中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9月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对学校办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市直音乐美术舞蹈等其它类培训机构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9月	市教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7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活动的双随机抽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阳城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30% 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综合监管结果, 结合行业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市文旅局	市公安局
	8	对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经营卫生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高平市娱乐场所	30% 1次/年		3月-10月	市文旅局	市卫健委
	9	对旅行社行业的双随机抽查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旅游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泽州县	50% 1次/年		3月-10月	市文旅局	市市场监管局
	10	对艺术品经营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从事艺术品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市艺术品经营单位	100% 1次/年		3月-10月	市文旅局	市市场监管局
	11	游泳场馆卫生情况的抽查	游泳场(馆)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的检查	市直范围内的游泳场馆	不低于30% 1次/年		4月-10月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体育局
	12	旅馆业从业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旅馆业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市直范围内的各类旅馆	不低于30% 1次/年		4月-10月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公安局 消防救援支队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13	对保安公司的监督抽查	对保安服务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制度落实,保安员培训、管理等情况的检查	城区、泽州、开发区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公安局	市人社局
	14	对爆破作业单位安全检查	民用爆炸物品仓储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查,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全市	10% 1次/年		3月—12月	公安局	市市场监管局
	15	对涉消耗臭氧层物(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氯氟烃(HCFCs)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100吨及以上)和使用备案(100吨以下)情况的检查	全市HCFCs的生产企业和使用企业	不低于5% 2次/年		3月-10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
	16	对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的ODS采购和使用情况的检查	全市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0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
	17	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测情况的检查	全市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不低于15% 2次/年		3月-10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
	18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的双随机抽查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全市城镇污水处理厂	不低于15% 2次/年		3月-10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市管理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19	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的检查	全市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10月	市市场监管局	市生态环境局
	20	道路运输安全生产检查	道路运输安全生产检查	市区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企业	不低于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市场监管局、税务部门
	21	对网约车服务质量的监督检查	对网约车服务质量的监督检查	市区内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企业	不低于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12月	市交通运输局	市市场监管局、税务部门
	22	对种子生产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农作物种子监督检查	城区范围内种子生产经营门店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6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23	对农药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农药监督检查	城区范围内农药经营门店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9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24	对饲料、兽药的双随机抽查	饲料、兽药监督检查	城区范围内饲料、兽药经营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12月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25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	市级重点商场相关企业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12月	市消防救援支队	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26	对冶金工贸企业的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冶金等工贸企业监督检查	重点冶金工贸企业	100% 1次/年 (约8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应急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	
	27	对非煤矿山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非煤矿山企业监督检查	规模以上非煤矿山重点企业	100%, 1次/年 (约6家)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5月-8月	市应急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
	28	对县管煤矿的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煤矿等涉煤企业监督检查	县管煤矿企业	10% 1次/年(约10家)			9月-13月	市应急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气象局
	29	对拍卖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拍卖企业执行拍卖法等法规情况检查	全市拍卖企业	50% 1次/年			3月-12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30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的部门联合抽查	1.对未取得资质认定情况的检查 2.回收的报废机动车主要部件情况的检查 3.办理注销登记以及转交注销证明给机动车所有人情况的检查 4.对违规出售报废机动车“五大总成、零部件等情况检查	泽州县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0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公安局	
	31	对汽车销售企业的部门联合抽查	对从事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的检查	全市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企业	30% 1次/年		3月-12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税务局	
	32	对外商投资企业信息报告的部门联合抽查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检查	沁水县	40% 1次/年		3月-12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33	对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的部门联合抽查	1.备案情况的检查; 2.章程或协议公示情况以及退卡情况的检查 3.实名制、限额制、非现金制、资金用途管制度执行情况检查 4.填报发卡企业登录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信息系统“填报情况检查	高平市	30% 1次/年		3月-12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34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的部门联合抽查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的检查	城区	40% 1次/年	3月-12月	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税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35	对建筑市场的双随机抽查	建筑用工实名制、工程款支付情况检查	全市建设工程项目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4月-12月	市住建局	市人社局
	36	对房地产市场的双随机抽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违规销售行为的检查 对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的检查	全市房地产业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5月-12月	市住建局	市市场监管局
	37	对燃气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燃气经营监督检查执法检查	本辖区依法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9月-13月	市城市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
	38	对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的双随机抽查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全市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税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39	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双随机抽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市直管辖范围内用人单位	不低于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人社局	市市场监管局
	40	对劳务派遣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市直管辖范围内劳务派遣机构	不低于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2月	市人社局	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41	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监督检查	1、工程结构、工程内部的检查；3、防护密闭设备、设施性的检查；4、通风、给排水、电气、采暖、通信、消防等系统工作是否正常；5、工程内零部件有无锈蚀和损坏；6、进出口道路畅通，孔口伪装及地面附属设施是否完好；7、防汛、防火设施是否安全可靠。	人防工程使用单位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4月-12月	市人防办公室	市消防救援部门
	42	对物流寄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对市辖区内物流寄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情况的检查	物流寄递企业	不低于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8月-12月	市烟草局	市公安局、市邮政管理局
	43	煤矿的防雷安全检查	对煤矿的防雷安全检查	全市煤矿企业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9月	市气象局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44	对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的双随机抽查	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的检查	城区限额以上服务业调查单位	不低于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4月-12月	市统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晋城市本级	45	对全市旅馆业治安检查	对落实实名制入住登记情况检查 对落实疫情防控措施情况检查 对落实未成年人登记情况检查 对是否存在“黄赌毒”治安检查	全市宾馆(酒店)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	3月-12月	市公安局	卫生健康委或消防救援支队
	46	林草种子质量和生产经营许可证抽查	林草种子质量抽查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抽查	全市林草苗木经营者	10% 1次/年		6月-10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47	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	对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的监督检查	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活动主体	不低于20% 1次/年		3月-12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48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活动	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主体	不低于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	3月-12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49	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	对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监督检查	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主体	不低于20% 1次/年		3月-12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50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经营活动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经营活动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经营主体	不低于20% 1次/年		3月-12月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城区	52	2022全区爆破作业单位抽查	爆破作业单位仓储、相关制度、作业情况检查	全区爆破作业单位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3月-11月	城区公安分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53	2022年全区旅馆业从业单位抽查	旅馆业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区各类旅馆	5%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卫生健康局和体育局	城区公安分局、 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54	2022年全区建筑市场监督管理抽查	建筑用工实名制、工程款支付情况监督检查	全区建筑市场	2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住建局	城区人社局
	55	2022年全区人防工程管理监督检查	对公用人防工程的监督检查	人防工程使用单位	10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住建局	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56	2022年全区危化、冶金工贸企业检查	危化企业、冶金工贸安全检查，相关证照、相关制度检查	全区危化企业	5%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应急管理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57	2022年全区涉烟经营活动检查	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检查	全区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企业	5%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烟草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58	2022年全区消防监督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城区教科局
59	2022年全区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专项检查情况的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城区文旅局
60	2022年全区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检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	全区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文旅局	城区公安分局
61	2022年全区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的检查	全区营业性演出单位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城区文旅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62	2022年全区旅行社行业检查	旅行社许可证、经营情况检查	全区旅行社行业	5%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文旅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城区公安分局
63	2022年全区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音乐厅、舞厅、音乐厅经营卫生情况抽查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舞厅、音乐厅取得相关许可证、卫生状况、卫生制度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区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舞厅、音乐厅	2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卫健局	城区文旅局
64	2022年全区游泳场馆、商场的检查	游泳场馆、商场的许可证、卫生管理检查	全区游泳场馆、商场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城区卫健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65	2022年全区国家常规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	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的检查	全区调查对象企业	5%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统计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城 区	66	2021年度涉劳务企业年度报告抽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各类企业年报信息	1%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城区市场监管局	城区人社局	
	67	2022年全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全区学校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城区市场监管局	城区教科局
	68	2022年全区汽车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监管	全区新车销售企业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商务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69	2022年全区劳动用工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工资支付、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全区用工企业	5%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人社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70	2022年全区农药经营单位联合抽查	农药经营单位的检查	全区农药经营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城区农业农村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71	2022年全区种子经营单位联合抽查	种子经营单位的检查	全区种子经营单位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农业农村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72	2022年全区肥料经营单位联合抽查	肥料经营单位的检查	全区肥料经营单位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农业农村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73	2022年全区民办学校、办学情况的检查	民办学校的检查	全区民办幼儿园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城区教科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74	2022年全区学校办学情况抽查	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取得证照、收费、办学情况的检查	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教育培训机构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教科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75	2022年全区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区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	2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区委宣传部	城区文旅局
76	2022年全区出版物零售企业联合抽查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区出版物零售单位	15%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区委宣传部	城区文旅局
77	2022年全区艺术品经营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区艺术品经营单位	10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文旅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78	2022年全区道路运输安全生产检查	道路运输安全生产检查	全区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企业	2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交通运输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79	2022年全区饲料、兽药联合抽查	饲料、兽药监督检查	全区饲料、兽药经营单位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农业农村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80	2022年全区劳务派遣机构联合抽查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全区劳务派遣机构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人社局	城区市场监管局
81	2022年全区物流快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情况联合抽查	对全区物流快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情况的检查	全区物流快递增企业	10% 1次/年		3月-11月	城区烟草局	公安局城区分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83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的联合双随机抽查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出版物零售单位	5% 2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委宣传部	县文旅局
	84	对电影院的双随机联合抽查	影剧院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县电影院	20% 2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委宣传部	县市场监管局、县消防队、县卫健局
	85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双随机联合抽查	1、餐饮服务监督检查；2、学校食品卫生管理督查；3、学校卫生管理情况的检查	全县学校	5% 2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市场监管局	县教育局、县卫健局
	86	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检测情况双随机联合抽查	1、检验检测机构检查；2、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全县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	20% 2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市场监管局	生态环境泽州分局
	87	房地产市场双随机联合抽查	1、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2、房地产市场监督检查。	全县房地产从业单位	10% 2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市场监管局	县住建局

泽州县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泽州县	88	企业年度报告双随机联合抽查	年报公示信息抽查	全县风险等级C类企业 企业年报信息	1% 次/年		2022.07- 2022.12	县市场监管局	县人社局	
	89	中小学校办学情况双随机联合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课桌椅、校服等)检查; 经费投入与管理, 办学条件,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全县中小学校	5% 2次/年		2022.03- 2022.12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90	校外培训机构双随机联合抽查	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取得证照、收费、办学情况的检查	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教育培训机构	3% 2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91	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经营卫生情况双随机联合抽查	1、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2、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全县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	5% 2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卫健局	县文旅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消防队	
	92	游泳场(馆)双随机联合抽查	游泳场(馆)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检查	全县游泳场(馆)	20%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卫健局	县市场监管局	
	93	商场(超市)双随机联合抽查	商场(超市)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检查	全县商场(超市)	5%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卫健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消防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94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双随机抽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文旅局	县公安局
95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双随机抽查	1、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30%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公安局
96	旅行社行业双随机抽查	1、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旅行社	5%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公安局、 县交通局
97	旅馆业双随机抽查	旅馆业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县旅馆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公安局	县卫健局、县 市场监管局、 县消防队
98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双随机抽查	1、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2、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情况的检查。	全县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10%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99	爆破作业单位双随机抽查	1、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的检查; 2、爆破物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3、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全县爆破作业单位	20%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泽州县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泽州县	100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双随机联合抽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测情况的抽查	全县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2022.12	生态环境泽州分局	县市场监管局
	101	城镇污水处理厂双随机联合抽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全县城镇污水处理厂	100% 1次/年		2022.03-2022.12	生态环境泽州分局	县住建局
	102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双随机联合抽查	1.对从事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2.对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人员从业行为的行政检查;3.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全县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2022.12	县交通局	县市场监管局
	103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相关机构双随机联合抽查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检查	全县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相关机构	25% 1次/年		2022.03-2022.12	县交通局	县市场监管局
	104	农业生产资料生产经营者双随机联合抽查	1.对种子生产经营企业监督检查;2.农药经营企业监督检查;3.肥料监督检查。	全县农作物种子、农药、肥料生产者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2022.1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泽州县	105	兽药双随机联合抽查	兽药监督检查	全县兽药生产经营企业、兽药使用单位	10% 1次/年		2022.03-2022.1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106	饲料、饲料添加剂双随机联合抽查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	全县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3% 1次/年		2022.03-2022.1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107	消防安全双随机联合抽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全县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较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2022.12	县消防队	县教育局、县文旅局、县卫健局
	108	二手车交易市场双随机联合抽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的检查	全县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100% 1次/年		2022.03-2022.12	县市场监管局	县公安局
	109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双随机联合抽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的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较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022.03-2022.12	县市场监管局	县公安局、生态环境泽州分局、县交通局
	110	建筑市场双随机联合抽查	1、对建筑施工企业的检查; 2、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行政检查。	全县建筑施工企业	10% 1次/年		2022.03-2022.12	县住建局	县人社局
	111	燃气经营双随机联合抽查	1、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2、燃气经营监督检查	全县燃气经营企业	5% 1次/年		2022.03-2022.12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泽州县	112	园林绿化行业双随机联合抽查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	全县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从业人员	10%;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113	用人单位双随机联合抽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全县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不低于3%; 4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2022.03- 2022.12	县人社局	县住建局、 县交通局
	114	劳务派遣企业双随机联合抽查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全县劳务派遣企业	不低于10%; 不少于4户;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人社局	县市场监管局
	115	职业中介企业双随机联合抽查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全县范围内职业中介机构	10%; 1次/年		2022.03- 2022.12	县人社局	县市场监管局
	116	国家常规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对象双随机联合抽查	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	全县统计调查对象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抽查。	2022.03- 2022.12	县统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发改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泽州县	117	粮食收购企业双随机联合抽查	1、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的购销活动，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2、计量监督检查	全县范围内粮食收购企业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发改局	县市场监管局
	118	对涉烟经营活动的联合双随机抽查	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检查	全县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1%； 3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烟草局	县市场监管局
	119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情况的联合双随机抽查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全县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单位	5%； 2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林业局	县市场监管局
	120	对洗(选)煤企业的联合双随机抽查	对洗(选)煤厂及配煤型煤加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全县洗(选)煤企业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应急局	县市场监管局
	121	对建材轻工等工贸企业的联合双随机抽查	冶金等工贸企业综合监督检查	全县建材轻工等工贸企业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应急局	县市场监管局
	122	对非煤矿山的联合双随机抽查	非煤矿山企业综合监督检查	全县非煤矿山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应急局	县市场监管局
	123	对人防工程管理联合双随机抽查	对公用人防工程的监督检查	全县人防工程使用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022.03- 2022.12	县人防办	县消防队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高平市	124	对农资市场双随机抽查	农药、种子、肥料监督检查	农业生产资料经营企业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8月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25	对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双随机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检查	全市中小学校	5%;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教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26	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双随机抽查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全市各类中小学校	5%;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高平市教育局、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127	对商场(超市)的双随机抽查	商场(超市)取得许可证及管理情况的检查	全市商场(超市)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4月—11月	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28	对游泳场(馆)双随机抽查	游泳场(馆)取得许可证及管理情况的检查	全市游泳场(馆)	20%; 1次/年		5月—10月	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29	对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双随机抽查	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各类舞厅、音乐厅、游艺厅	20%;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文化和旅游旅游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13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市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不低于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4月—12月	高平市文化和旅游旅游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公安局
	131	对旅行社的双随机抽查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经营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不低于5%;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文化和旅游旅游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高平市	132	对旅馆业从业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旅馆业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各类旅馆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加比例抽查。	4月—12月	高平市公安局	高平市卫生健康局、 高平市体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33	对保安行业双随机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保安服务活动情况、保安培训单位及培训情况的检查	全市保安单位	100%；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公安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34	对爆破作业单位双随机抽查	民爆仓储情况、有关制度、作业情况的检查	全市爆破作业单位	5%；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公安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135	对企业年度报告的双随机抽查	企业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全市各类企业信息	1%； 1次/年		7月—12月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36	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双随机抽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检测情况的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100%； 1次/年		4月—12月	晋城市环境保护分局 高平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37	对成品油市场双随机抽查	车用油品质量检查	全市加油站	5%；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工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38	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企业抽查	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企业检查	本辖区已发行单用途预付卡企业	5%；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工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高平市	139	对境内驾校双随机抽查	驾校备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的抽查	本辖区驾校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6月—10月	高平市交通运输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0	对公共场所消防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	本辖区大型商场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6月—12月	高平市消防大队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高平市卫生健康局 高平市体育局
	141	对消防器材质量的检查	消防器材产品质量检查	消防器材销售企业	5%; 1次/年			6月—12月	高平市消防大队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2	对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从业单位	2%;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5月—12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3	对物业管理企业双随机抽查	物业管理检查	物业管理单位	5%; 1次/年		5月—12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4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双随机执法检查	是否按照规定如实记录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保存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明码标价制度的检查	房地产经纪机构	5%; 1次/年		8月—12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5	对劳动用工监督检查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监管结果,结合行业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6月—12月	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6	对采矿业工业报表统计调查	对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的检查	全区采矿业	5%; 1次/年		4月—10月	高平市统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高平市	147	对燃气经营企业的检查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8	对秋粮收购经营者监督检查	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检查、收购资格情况检查。	粮食收购企业	10%; 1次/年		10月—12月	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9	对林草种子生产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林草种子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林草种子经营单位	10%; 1次/年		3月—12月	高平市林业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50	对野生动物领域相关抽查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经营活动的检查	相关经营单位	5%; 1次/年		3月—12月	高平市林业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51	对涉烟经营活动检查	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检查	经营烟草零售企业	3%; 1次/年		3月—12月	高平市烟草专卖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52	对矿区防雷安全检查	对防雷安全的监督检查	全区采矿企业	5%; 1次/年		3月—12月	高平市气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应急管理局
	153	对冶金工贸企业安全情况抽查	对冶金工贸企业的监督检查	全区冶金工贸企业	5%; 1次/年		5月—11月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54	对危化企业安全情况抽查	对危化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监督检查	危化生产企业	10%; 1次/年		5月—11月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55	对非煤企业安全情况抽查	全区非煤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监督检查	全区非煤企业	10%; 1次/年		5月—11月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56	对持烟草专卖许可证的零售户的双随机抽查	取得、公示许可证、警示标语张贴、违法行为及其他情况的抽查	全县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企业	12%；1次/年		3月-12月	县烟草专卖局	县市场监管局
	157	对电子烟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电子烟经营企业的亮证经营、警示标语张贴、是否存在向未成年人销售等情况进行检查。	全县经营电子烟零售业务的企业	10%；1次/年		3月-12月	县烟草专卖局	县市场监管局
	158	对粮食收购企业监督检查	1. 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2. 登记事项检查；3. 公示信息检查；4.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6.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全县粮食收购企业	4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发改局	县市场监管局
	159	对粮食收购企业监督检查	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全县粮食收购企业	30%；1次/年		3月-11月	县统计局	县发改局
	160	对道路运输的监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100%；1次/年		7月-8月	县交通局	县市场监管局
	161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单位的监管	对维修企业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	机动车维修经营单位	5%；1次/年		3月-11月	县交通局	县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县阳城分局
	162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联合抽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单位经营许可事项；经营管理技术措施事项；实名登记事项；接纳未成年人事项。互联网上网服务单位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2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文旅局	县公安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63	歌舞娱乐场所联合抽查	歌舞娱乐场所播放、表演的节目是否含有禁止内容；歌舞娱乐场所是否接纳未成年人。	歌舞娱乐场所	20% 1次/年		3月—11月	县文旅局	县公安局
			是否建立安全生产例会制度；是否建立安全生产措施；是否建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制度；消防设施及消防制度的检查。						县消防救援大队
	164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联合抽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20% 1次/年		3月—11月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县公安局
	165	旅行社行业部门联合抽查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20% 1次/年		3月—11月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县交通局
	166	舞厅经营卫生情况联合抽查	舞厅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舞厅	20% 1次/年		3月—11月	县文旅局	县卫健局
舞厅卫生现状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167	A级景区联合抽查	安全生产管理、消防安全管理的检查，组织机构的检查，设施设备、设备的检查，安全管理教育和培训的检查，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的检查；旅游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维护的检查；警示标志及处置等情况的检查	A级景区	20% 1次/年		3月—11月	县文旅局	县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68	对煤炭洗选行业的检查	对煤炭洗选行业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检查	煤炭洗选单位	50%; 1次/年		3月-12月	县能源局	县水务局
	169	入河排污口监督检查	排污口设置是否规范、排放污染物是否达标	在沁河、芦苇河有排污口的排污单位	100%; 1次/年		3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阳城分局	县水务局
	170	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监督检查	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监督检查	非道路移动机械单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阳城分局	县市场监管局
	171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测情况的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100%; 1次/年		3月-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阳城分局	县市场监管局
	172	对煤炭生产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矿山超层越界检查;对界桩的检查 能源局对生产公告要素的检查 应急局对工作职责范围内煤炭安全生产等事项的检查	全县生产矿山企业	100% 1次/年		3月-11月	县自然资源局	县能源局 县应急局
	173	野生动植物领域相关抽查检查	1.对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检查 2.对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殖活动的检查 3.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活动的检查 4.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经营活动的检查	全县陆生野生动物 植物经营企业	100%; 2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林业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74	林木种子生产情况检查	1.对草种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2.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全县林木种子单位	10%; 2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按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林业局	县市场监管局
	175	对游泳场(馆)的双随机抽查	游泳场(馆)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检查	游泳场(馆)	100%; 1次/年		6月-9月	县卫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176	对商场(超市)的双随机抽查	商场(超市)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检查	商场(超市)	20%; 1次/年		3月-11月	县卫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177	学校办学情况的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音体美器材、信息技术装备、课桌椅、校服等)检查	中小学校	5%; 1次/年		3月-11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178	对民办学校办学情况的情况抽查	学校办学情况的检查	营利性的民办职业高中、普通高中、民办幼儿园	20%; 1次/年		3月-11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179	消防监督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等	10%; 1次/年		1月-12月	县消防救援大队	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文旅局、县卫建局
	180	对全县养老机构安全运营的双随机抽查	检查消防安全和是否依据《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开展运营。	全县养老机构	100%; 1次/年		3月—11月	县民政局	县消防救援大队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81	农业生产资料的监督抽查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生产者、经营者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肥料监督检查	农业部门登记的肥料生产企业	20%, 1次/年		3月—11月		
			种子监督检查	种子生产经营者	10%, 1次/年		3月—11月		
			兽药监督检查	兽药生产经营企业, 兽药使用单位	10%, 1次/年		1月—12月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10%, 1次/年		1月—12月		
182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	10%1年/次		3月—11月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183	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建筑用工实名制、工程款支付情况检查	在建工程项目	10%1年/次		3月—11月	县住建局	县人社局	
184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10%1年/次		3月—11月 3月—11月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185	人防工程管理监督执法检查	对公用人防工程的监督检查	人防工程使用单位	30% 1年/次		3月—11月	县住建局	县消防救援大队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86	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抽查	1.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的监督检查 2.对经营劳务派遣业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监督检查 3.对职业中介机构、培训、鉴定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监督检查	人力资源派遣行业	36% 1次/年		4月—6月	县人社局	县市场监管局
	187	对劳动用工监管的双随机抽查	1.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的监督检查 2.六项制度落实情况检查	用人单位在建工程项目	15% 1次/年		9月-11月	县人社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
	188	单用途预付卡备案发卡企业抽查	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发卡企业的抽查	本辖区内已发行单用途预付卡的备案企业	12.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2月—11月	县科技局	县市场监管局
	189	新车销售市场的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主体	10% 1次/年		2月—11月	县科技局	县市场监管局
	190	二手车交易市场的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10% 1次/年		2月—11月	县科技局	县市场监管局
	191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抽查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检查	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	30% 1次/年		2月—11月	县科技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92	2022年市场监管和统计双随机联合执法检查	对象依法建立并执行统计执法检查情况、依法履行职责提供保障情况、依法填报调查和统计监督台账、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1. 对新改扩建单位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许可情况的行政检查。 2. 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监管。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房地产业和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	不低于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县统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193	对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油库防雷安全的监管检查	1. 对新改扩建单位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许可情况的行政检查。 2. 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监管。	本行政区域内	不低于5%；抽查不少于2个，抽查1次		10月-12月	县气象局	县应急管理局
	194	对雷电易发区内的煤层气防雷安全的监管检查	1. 对新改扩建单位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许可情况的行政检查。 2. 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监管。	本行政区域内	不低于10%；抽查不少于2个，1次/年		10月-12月	县气象局	县市场监管局
	195	对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检测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测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	30%1次/年		2月-11月	县市场监管局	市生态环境局 阳城分局
	196	企业年度报告抽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注册资本1000万以上的企业	1%1次/年		9月-11月	县市场监管局	县人社局
	197	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抽查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	20% 1次/年		2月-11月	县宣传部	县文旅局
	198	出版物零售单位抽查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出版物零售单位	20% 1次/年		2月-11月	县宣传部	县文旅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199	对娱乐场所的抽查	为对娱乐场所执行治安管理法律法规情况的检查	娱乐场所	1% 4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文旅局	
	200	对特种行业的抽查	为对特种行业执行治安管理法律法规情况的检查	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的行业场所	1%; 4次/年		4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201	对保安服务业的抽查	对保安服务业执行相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保安从业单位	5%; 1次/年		4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202	对爆破作业单位的抽查	对爆破作业单位执行相关爆破作业管理规范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	1%; 4次/年		4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203	对网吧的检查	对网吧执行互联网上网相关法律法规情况的检查	网吧	5%; 4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对投诉举报异常名录或有严重违法情况的网吧,要加大抽查力度。	4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文旅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阳城县	204	对易制毒使用的抽查	对易制毒使用单位执行相关管理规定情况的检查	易制毒使用单位	3% 4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次抽查。对初次抽查的单位要在核查整改后,对需要整改的单位进行复查。	4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205	非煤矿山企业部门联合抽查	非煤矿山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是否齐全有效,“三同时”手续是否齐全	全县非煤矿山	100% 2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次抽查。	3月-10月	县中小企业发展中心	县应急管理局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 术负责人是否配备齐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全县非煤矿山				县中小企业发展中心	县应急管理局
			是否超越层界开采、是否存在不按设计分台阶或台阶开采,台阶高度、宽度和台阶坡底线是否符合要求,排土场坡底线是否设置挡土墙	全县非煤矿山				县中小企业发展中心	县应急管理局
	206	对化工、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管理执行情况的抽查	1. 规章制度、规程健全、持证及培训情况的检查; 2. 承包商的管理情况的检查; 3. 防护用品使用情况的检查; 4. 涉及“两重点、一重大”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情况的检查; 5. 企业消防设施以及其他等情况的检查;	全县化工、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15% 2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次抽查。	1月—12月	县应急管理局	县消防救援大队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陵川县	207	对燃气充装企业的部门联合抽查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燃气经营监督检查。	全县燃气充装企业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县市场局
	208	对农药经营企业的抽查	农药监督检查	全县范围内农药经营门店	1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月-9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局
	209	对种子、肥料经营企业的抽查	农作物种子监督检查; 肥料的监督检查	全县范围内种子、肥料经营门店	15% 1次/年		2月-6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局
	210	对饲料、兽药经营单位的抽查	兽药监督检查;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	全县范围内饲料、兽药经营单位	20% 1次/年		2月-12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局
	211	对部分企业年度报告抽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全县企业	0.5% 1次/年		7月-12月	县市场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2	对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抽查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检查	全县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局
	213	对新汽车销售市场的抽查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全县新车销售经营主体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局
	214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的抽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	全县二手车经营主体	50% 1次/年		2月-12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局
	215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的检查	对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发卡企业的抽查	陵川县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放企业	50% 1次/年		2月-12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陵川县	216	对调查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等的抽查	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等的检查	全县统计调查对象	10% 1次/年		2月-12月	县统计局	县市场局
	217	对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抽查	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检查	全县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企业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烟草局	县市场局
	218	对物流、快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情况的抽查	物流、快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情况的检查	全县烟草物流、寄递企业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烟草局	县公安局
	219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活动的部门联合抽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30% 1次/年		2月-12月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公安局
	220	对娱乐场所的部门联合抽查	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经营状况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县娱乐场所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公安局
	221	对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的部门联合抽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内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	20% 1次/年		2月-12月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市场局
	222	对旅行社行业的部门联合抽查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内旅行社	20% 1次/年		2月-12月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市场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陵川县	223	对学校卫生、饮用水、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抽查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全县各类学校	20% 1次/年		2月-12月	县市场局	县卫体局、县教育局
	224	对公共场所的卫生监督抽查	1. 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音乐厅、舞厅、音乐厅、超市、游泳馆、商场(超市)等公共场所的卫生状况、卫生制度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2. 游泳场(馆)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的检查; 3. 商场(超市)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的检查;	全县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超市、游泳馆、商场(超市)等公共场所	20% 1次/年		2月-12月	县卫体局	县市场局、县文化和旅游局
	225	对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抽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生行业定价情况的检查。	全县房地产生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市场局
	226	对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抽查	建筑用工实名制、工程款支付情况检查	全县建筑市场从业单位	30% 1次/年		2月-12月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人社局
	227	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的部门联合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全县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市场局	县生态环境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陵川县	228	对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的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音体美器材、信息技术装备、课桌椅、校服等)检查	全县中小学校	10% 1次/年	根据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	2月-12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局
	229	对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抽查	对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全县营利性的民办职业高中学校、民办普通高中、民办幼儿园	30% 1次/年		2月-12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局
	230	对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抽取证照、收费、办学情况的抽查	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取得证照、收费、办学情况的检查	全县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教育培训机构	10% 1次/年		2月-12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局
	231	对旅馆业经营场所部门的抽查	旅馆业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县各类旅馆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	2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卫体局、县市场局
	232	对保安行业相关单位的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全县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局
	233	对爆破作业单位的抽查	民用爆炸物品仓储情况的检查;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的检查;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全县爆破作业单位	30% 1次/年		2月-12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局
	234	对市政工程(城镇污水处理)监督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防治情况的检查	全县城镇污水处理厂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环保局	县住建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陵川县	235	对劳务派遣用工单位的抽查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全县劳务派遣单位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人社局	县市场局
	236	对各类用人单位劳动用工的监督检查抽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全县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5% 1次/年		2月-12月	县人社局	县市场局
	237	对粮食经营者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抽查	对粮食经营者从事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监督检查	全县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等活动的粮食经营者	30% 1次/年		2月-12月	县发改局	县市场局
	238	对储备粮承储企业的抽查	对粮食经营者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	全县范围承担粮食储备的企业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发改局	县统计局
	239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的抽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的检查	全县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50% 1次/年		2月-12月	县交通局	县市场局
	240	对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的抽查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	全县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企业	50% 1次/年		2月-12月	县交通局	县市场局
	241	对交通运输行业的监督检查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检查	全县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机构	50% 1次/年		2月-12月	县交通局	县市场局
	242	对雷电易发区内的气库的防雷安全抽查	对防雷安全的监督检查	全县气库	100% 1次/年		2月-12月	县气象局	县市场局

区域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陵川县	对林草种子生产经营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林草种子相关企业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加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林业局	县市场局
	对冶金工贸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对冶金工贸企业监督检查	全县冶金工贸企业	5% 1次/年		2月-12月	县应急局	县市场局
沁水县	对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的双随机抽查	对单用途预付卡各类发卡企业的抽查	本辖区内已发行单用途预付卡的各发卡企业	50% 1次/年		2月-4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监督局
	对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民办学校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对低风险、一般风险、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加比例抽查。	3月-4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督局、县卫体局
	对社会团体的双随机抽查	对持有证书是否有效、年度报告、信息公开情况、内部治理情况、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	社会团体	不低于3% 1次/年		3月-7月	县民政局	各业务主管部门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对持有证书是否有效、年度报告、信息公开情况、内部治理情况、财务状况	民办非企业单位	不低于3% 1次/年		3月-7月	县民政局	各业务主管部门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49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活动的部门联合检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4月-4月	县文旅局	县公安局
	250	农药、农作物种子、肥料监督检查	1、经营许可情况; 2、台账填写情况; 3、经营农资标签是否规范; 4、经营农资是否存在伪劣农资	全县所有农药、种子、肥料经营单位	10% 1次/年		4月-5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251	对全县矿山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违法开采类无证采矿检查	全县矿山企业	不低于30% 1次/年		4月-6月	县自然资源局	县市场监管局
	252	对危险化学品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危险化学品企业执法检查	危险化学品企业	10% 1次/年		4月-6月	县应急管理局	县工信局、县市场监管局
	253	对学校食堂的双随机抽查检查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学校食堂	不低于5% 1次/年		4月-6月	县市场监管局	县教育局
	254	对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的部门联合检查	1、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明情况的检查; 2、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50% 1次/年		5月-5月	县文旅局	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55	对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20% 1次/年		5月-6月	县人社局	县市场监管局
	256	已办理取水许可证的经营主体的双随机抽查	取水台账、计量设施安装、取水许可证、节水设施、取水计划等资料	已办理取水许可证的经营主体	不低于3% 2次/年		5月-6月、 10-11月	县水务局	县市场监管局
	257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抽查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检查	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	2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5月-6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监管局
	258	对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的双随机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的检查	中小学校	10% 1次/年		5月-6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259	对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	对医疗卫生机构的监督检查	法定医疗机构开展单位	3% 1次/年		5月-6月	县卫体局	县市场监管局
	260	对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的双随机抽查	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等的检查	县区“规上”工业、服务业,“限上”批零贸易、住宿餐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的	5% 1次/年		5月-8月	县统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61	对旅行社行业的部门联合检查	1、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50% 1次/年		6月-6月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262	对粮食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1、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2、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专项监督检查; 3、价格行为检查	全县粮食经营企业	20% 1次/年		6月-7月	县发改局	县市场监管局
	263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监督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	不低于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加比例抽查。	6月-7月	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	县市场监管局
	264	对公共场所(商场、超市)的监督检查	商场(超市)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的检查	商场(超市)	3% 1次/年		6月-7月	县卫体局	县市场监管局
	265	对体育活动、体育馆及场(馆)设施的抽查	1、是否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取得相应资格的从业人员; 2、健身气功站点和举办健身气功活动的情况检查; 3、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	中小学校、公共体育场(馆)及健身气功站点	3% 1次/年		6月-7月	县卫体局	县市场监管局
	266	房地产市场双随机监督检查	1、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2、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的检查	本辖区依法取得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企事业单位	不低于10% 1次/年		6月-8月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67	建筑市场双随机监督执法检查	建筑用工实名制、工程款支付情况检查	建筑施工企业、工程监理企业	不少于10% 1次/年		6月-8月	县住建局	县人社局
	268	城镇燃气企业双随机监督执法检查	1、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2、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所有燃气经营企业	不低于10% 1次/年		6月-8月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269	人防工程管理监督检查	对公用人防工程的监督检查	人防工程使用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逐加比例抽查。	6月-8月	县住建局(人防办)	县消防救援大队
	270	对质量检测活动双随机监督检查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条件和市场行为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100% 1次/年		6月-8月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271	新车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主体	50% 1次/年		6月-8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监管局
	272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的部门联合抽查	驾培机构许可检查	全县驾培企业	100% 1次/年		6月-9月	县交通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73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的部门联合抽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全县危货运输企业	50% 1次/半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6月-9月	县交通局	县市场监管局
	274	消防监督检查	1、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 2、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	5% 1次/年		6月-11月	县消防救援大队	县教育局、县文体局、县民政局
	275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的部门联合检查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印刷企业	50% 1次/年		7月-7月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276	兽药监督检查	1、经营许可情况; 2、台账填写情况; 3、经营兽药标签是否规范; 4、经营兽药是否存在伪劣兽药	全县所有兽药经营单位	30% 1次/年		7月-7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277	对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校外培训机构取得证照、收费、办学情况的检查	校外培训机构	20%; 1次/年		7月-8月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278	对冶金工贸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1、对冶金工贸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2、对环境污染源监督检查	监管范围内规模以上企业	10%; 1次/年		7月-9月	县应急局	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

区域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对保安行业的双随机抽查	1.保安从业单位、保安服务活动检查; 2.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不低于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极高风险企业分别按比例抽查。	7月-9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爆破作业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1、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的检查; 2、执行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3、作业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	不低于20%; 1次/年		7月-9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旅馆业的抽查	旅馆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县旅馆业	比例不低于5%; 1次/年		7月-9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卫体局
	对公章刻制业的双随机抽查	公章刻制业监督检查	全县公章刻制业	100% 1次/年		7月-9月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游泳馆的监督检查	游泳场(馆)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等的检查	游泳馆	100% 1次/年		8月-8月	县卫体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A级旅游景区的部门联合检查	景区是否存在违规行为的检查	A级旅游景区	50% 1次/年		8月-8月	县文旅局	县气象局、县市场监管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监督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0.5% 1次/年		8月-9月	县人社局	县市场监管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86	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 and 二手车经营主体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等级,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8月-9月	县工信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公安局
	287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情况的检查	1、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2、对草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林草种子相关企业	不低于10% 1次/年		8月-10月	县林业局	县市场监管局
	288	对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双随机抽查	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检查	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企业	不低于12% 1次/年		8月-11月	县烟草局	县市场监管局
	289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的部门联合抽查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出版物零售单位	30% 1次/年		9月-9月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290	畜禽屠宰场监督检查	1、屠宰场经营许可情况; 2、屠宰场各项台账登记情况	全县所有畜禽屠宰场	50% 1次/年		9月-9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291	对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检测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	100% 1次/年		9月-10月	县市场监管局	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92	对影剧院经营卫生情况的部门联合检查	1、影剧院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2、影剧院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电影院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按比例抽查。	10月-10月	县文旅局	县卫体局、消防救援大队
	293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1、经营许可情况; 2、台账填写情况; 3、经营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质量是否存在伪劣产品	全县所有饲料生产企业	50%; 1次/年		10月-10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294	粮食统计制度的监督检查	对粮食经营者执行国家粮食统计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	粮食储备企业	100%; 1次/年		10月-10月	县发改局	县统计局、县市场监管局
	295	对煤矿、加油站的防雷安全抽查	对防雷安全的监督检查	煤矿、加油站	10%; 1次/年		10月-11月	县气象局	县应急局
	296	对集气站、压缩站等的防雷安全全检查	对防雷安全的监督检查	集气站、压缩站等	10%; 1次/年		10月-11月	县气象局	县能源局
	297	对从事代理记账业务的监管	1、对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开展情况的行政检查; 2、对中介机构是否取得代理记账资格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行政检查	中介机构	20%; 1次/年		10月-12月	县财政局	县市场监管局
	298	涉烟经营活动检查	对物流、寄递企业运输烟草制品的检查	各物流、寄递企业	不低于50%; 1次/年		10月-11月	县烟草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公安局

区域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沁水县	299	对电子烟的检查	对电子烟经营企业的检查	电子烟实体店	不低于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	10月-11月	县烟草局	县市场监管局
	300	对全县测绘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测绘资质单位检查	全县的测绘资质单位	不低于60%; 1次/年		10月-12月	县自然资源局	县市场监管局
	301	对娱乐经营场所的部门联合抽查	娱乐经营场所经营情况的检查	娱乐经营场所	30%; 1次/年		11月-11月	县文旅局	县文体局
	302	对液化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1、重大危险源检查; 2、装置运行安全检查	全县范围内液化企业	16%; 1次/年		11月-11月	县能源局	县市场监管局
	303	对开采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1、排采井场检查; 2、钻井现场检查	全县范围内开采企业	14%; 1次/年		11月-11月	县能源局	县市场监管局
	304	对电力和新能源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1、主要负责人履职检查; 2、生产现场安全检查	全县范围内电力和新能源企业	5%; 1次/年		11月-11月	县能源局	县市场监管局
	305	牲畜、水生野生动物养殖情况的检查	1、种畜禽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2、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全县所有种畜禽经营单位和水生动物养殖场	30%; 1次/年		11月-12月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